

“倡导租房”关键是看租什么房

【今日视点】

国土资源部土地利用管理司副司长束克欣在第三届中国宏观经济走势与产业发展高层论坛上表示,国家应调整目前鼓励全民买房的住房政策导向,引导城镇居民健康合理消费。不能只单纯地鼓励大家买房,应调整政策导向,倡导中低收入家庭租房居住。

(7月23日《深圳商报》) 我注意到,这条新闻在网上挂出来之后,众多网友群情激昂,纷纷对束克欣展开指责,认为他是“站着说话不腰疼”,没有能够深切体会到高房价下普通无房老百姓的苦楚。更有网友尖锐地指出,老百姓要不要租房是市场选择的结果,绝对不是“倡导”出来的。在房价日益攀高的今天,在越来越多人

成为“房奴”的今天,人们对束克欣的“倡导租房”产生如此激烈的反应在情理之中,并不令人意外。但问题是,如果我们被一味的指责遮蔽了眼睛,就无法看清束克欣这番表态中可能包含的积极意义。

请注意,束克欣说要倡导租房的是“中低收入家庭”,而非全部的消费者。在房价已经高得越来越离谱的今天,我认为,这样的倡导是比较务实的,关键是要解释清楚这样一个问题:要让这些中低收入家庭租什么房子?是政府提供的廉租房呢,还是社会上跟着商品房一起涨价的出租房?如果是后者,那么,这样的“倡导租房”就的确是站着说话不腰疼,如果是前者,那么,束克欣的表态就是一个积极的信号——老百姓因此可以联想到,政

府今后是不是将提供更多的廉租房给中低收入家庭?在政府努力调控房价和优化楼市结构的今天,束克欣“倡导租房”的表态指向前的可能性更大一点。倘若果真如此,那绝对是百姓之福。

当然,即使束克欣“倡导租房”的表态的确是政府将加大廉租房提供力度的信号,也并不代表着廉租房政策就会一番风顺。至少从廉租房在我国推行多年的情况来看,某些地方政府执行不力、廉租房门槛过高覆盖过低这些问题,都是加大廉租房政策推行力度绕不过去的坎。在这些错综复杂的问题中,首先要解决的就是某些地方政府为了托市故意让中央廉租房政策缩水。如果廉租房能打破某些地方政府为房产托市的包围圈,得到一以贯之的推

进,门槛和覆盖率的高低,其实都只是一些不难解决的技术问题。

在解决中低收入者住房问题上,新加坡的经验值得关注和借鉴。新加坡对占全国家庭数8.5%的特困户,租给每套旧的42平方米的廉租房,每月只象征性地收取11新元的房租,对8.5%的困难户,则通过政府补贴,让每户购买一套60-70平方米的便宜旧房;对80%的居民,另由政府统一建设组屋供应,坚持小户型和低房价,而且整个流程都由新加坡建屋发展局这个非盈利机构包揽,从而杜绝了开发商在其中变相牟利稀释政策优惠的可能,如果有这样的制度安排,对老百姓来说就必然是该租则租、该买则买,也就不必搞什么“倡导租房”了。

(霜木 江苏 职员)



网友面前且慢“脱”

一个敲诈女网友的家伙,最近被南京警察抓住了。我说,活该。对于被敲诈的那个女的,我也说:活该!

这个被敲诈的女人,有点不厚道噢,与老公还“蜜月”着呢,就在网络上跟人瞎搞,跟跟网友偷欢了一次又一次,被人家给拍了裸体“合欢照”,一次又一次地敲诈钱,要不然男网友就要把合欢照给她新婚老公寄过去。

这个被敲诈女子的老公好可怜,他断然不会想到,新婚燕尔之际老婆就爽快给他

扣了顶绿帽子,真是“赔了夫人又折财”。不知怎么了,现在网络敲诈案件越来越多了。情节惊人的相似,被对方几句甜言蜜语一忽悠,就把衣服给脱了,什么裸聊啊,偷欢啊,结果呢?代价惨重啊。想不通,真是想不通,连对方是叫张三还是叫李四都没搞清楚的情况下,怎么就那么容易地把衣服给脱了呢?要说报纸上报道这样的事情也不少了,咋还有那么多女人前赴后继地让网络骗子“财色双收”呢?

内地大学该有点危机感了

【公民发言】

哈佛大学、斯坦福商学院、莫斯科大学等7所世界著名院校招生负责人就申请留学等问题回答中国学生和家长的提问,并提供了不少就学优惠条件。(《京华时报》7月23日)

近年来,国内一些高中尖子生被哈佛、剑桥等世界名校直接录取,已经不是新闻了。过去是研究生出去,现在是大学、高中生好多都出去了。对于今年香港高校在内地高考中热招“状元”考生、对清华和北大等高校生源造成影响的现象,社会各界热议纷纷。就在京港大学校长高峰论坛上,针对今年香港高校在内地高考中热招“状元”考生、对清华和北

大等高校生源造成影响的现象,北京市教委副主任表示,香港高校在北京的招生数量并不很多,并未对北京高校的招生造成大的影响。(《北京娱乐信报》7月23日)

必须看到,今天香港的大学在内地招生,绝不是一个简单的与内地名校争夺生源的问题,而是一个高等教育全球化的具体体现。假如我们不是努力提高内地的大学教育水平,改革不合理的体制,而是奢谈什么“并未造成大的影响”,未免有些安于现状、不思进取。在高等教育全球化面前没有危机感、不反省自己,恐怕是我们面临的最大的危机吧。(方虹 河北 职员)

“不休假要扣钱”是不是矫情了点

【公民发言】

福州市公安局对辖区内的民警做了一份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公安民警的压力大大高于其他公务员群体,超过两成的民警想辞职。21日,福州市公安局推出规定:民警若不按规定休假要扣钱。

(7月22日《东南快报》) 休假制度已经被认为是国家福利的一部分,不单是民警,所有公民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都应该而且也都享有这种充满人文关怀的强制休假。但如果横向地看,福州公安系统“不休假就扣钱”的这种“极端”的强制休假方式就有点太“鹤立鸡群”了。本来带薪休假当前在我国就是一种奢侈品,在大多数公民眼中,还只是一个“可以预期”但却暂时不能实现的权利。

现在,福州公安系统首先享受到了“奢侈品”不说,还用“不休假就扣钱”这种刺激性

人神经的方式,这不只是一种矫情,而且还在无意中流露出一种身份的优越感。

中国人民银行6月初公布的一项关于农民工的调查分析显示,约有85%的农民工工作时间超过法定工作时间。重庆一女工由于没有“强制休假”,在车间中暑昏迷达10小时,而机床附近温度竟然超过了60度。与这些人相比,压力大得想辞职的公安民警们,是不是也太矫情了呢?

从国家福利的层面看,如果整体保障水平还很低,甚至大多数人尤其是弱势群体连基本的工资、人身安全等最基本的权利都没有保障的时候,社会精英们却首先矫情地享受什么“不休假就扣钱”的福利,我们只能说,如整体无推进,一切“休假”皆可疑。我想也正是基于此,福州市公安系统“不休假就扣钱”才遭到了大多数网民的“冷嘲热讽”和质疑。(石敬涛 山东 职员)

商品房难道不算是商品?

【公民发言】

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郑京平表示,不能直接把商品房价格纳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里去,因为商品住宅是一个很特殊的商品,它既具有消费功能,又更多地具有投资功能。(7月22日《新京报》)

按照最新公布的数字,今年上半年CPI比去年同期温和上涨1.3%,增幅回落了一个百分点。但这样一个“温和”的数字显然跟老百姓的切身感受是有差距的,也令很多学者感到匪夷所思。今日闻听了“房价不纳入”的统计标准,或许便可以明白CPI老是“温文尔雅”的原因了。

既然统计局认为,有房价纳入的CPI将会大幅波动,进

而“影响宏观经济形势的观察”;那么,没有房价纳入的CPI意味着什么呢?无论房价如何上涨,都是与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无关。那么,没有买房消费在内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指导意义有多大?国家统计局城市司副司长孟庆欣曾解释说,国家统计局公布的CPI与某个地方某个人具体的微观感受不一样是正常的,对此既不能说人们的直观感受“不对”,也不能说统计数据“错了”。但总是与大多数老百姓直观感受差别甚远的统计数字,还有多少公信力与实际指导力?(毕诗成 陕西 职员)



好邻居有多重要?

昨天快报上的一条新闻看了着实让人心寒:晚上11点左右,南京市鼓楼区某大厦9楼,一年轻女子意欲跳楼,有些楼上住户被惊醒后竟喊:“你快跳啊!”

乖乖,还好那名女子最终没大脑发热跳下来,不然的话,她的家人还不得找那些高喊“你快跳啊”的邻居拼命啊。悲剧虽然没有发生,但我心里还是寒寒的,“你快跳啊!”这样的话可不是出自那些街头不相干的人嘴巴里,它可是那名女子朝夕相对的邻居喊出来的啊,难道古人说的“家有芳邻”现在得改成“家有恶邻”不成?

“邻居”这词,顾名思义就是比邻而居,小时候印象中的那些邻居是这样的:大人出门时可以帮忙收一下晾在外面的衣服、烧了好吃的菜会端过来给你尝尝、出门回来会给你家小孩带点小礼物……现在长大了,我看到的邻居是这样的:出出进进跟你照面了都不愿打个招呼、也许一个楼道里住了多少年都不知道你高姓大名……我其实很想跟楼上楼下的邻居打个招呼,唠唠家常,但苦于大家都是最熟悉的陌生人,根本就没有个机会让我跟他们认识上啊。照这样下去,要是哪一天我一时大脑发热想做超人,估计楼下被吵得睡不着觉的邻居也会冲我大喊“你快跳啊!”这样看来,好邻居的确很重要,也许他不会把自家的好菜端点来给你尝尝,但至少,他在你大脑发热的时候不会高喊“你快跳啊!”

前段时间快报搞了个邻里文化节,场面热闹得很,记者回来告诉我,人们其实都很愿意跟邻居套个近乎,“远亲不如近邻”的道理谁都懂,但一直以来就是没有这样的机会跟邻居们认识上。这样看来,其实冷漠的邻居并不是天生就有的,实在是封闭的邻里交流环境给逼出来的。其实除了快报,前段时间政府也曾出面在一个小区搞了个邻里文化节,场面也很热闹。我想说的是,这样的邻里文化节不仅要搞,而且真的有必要持续举办下去。



今日主持 赵勇



城管为何成了“土匪”?

【漫话天下】

彭联联 / 文艺静 / 图

奥一网在深圳街头举行募捐活动时与城管部门人员发生争执,募捐点的书桌被城管人员砸烂。当前来捐赠的居民和网友指出,粗暴执法无异于土匪行径时,一城管队员竟大声回应:“我就是土匪!”

(7月23日《南方都市报》)

城管粗暴执法的现象并不鲜见,但像深圳的这个城管队员自称“我就是土匪”,笔者还是第一次听说。那么,为何这样的人能走上城管执法岗位呢?我认为关键还是管理者存在一种错误的管理理念。在有些人看来,城市管理点多面广,直接面对利益冲突,因此,城管执法在方式上要有“霸气”和“匪气”,不能太讲究程

序和理性。在这种理念指导下,城管的人才标准就不是懂法律、善说服、有耐心、怜悯弱者的“文弱书生”,而是“通不通,三分钟,再不通,龙卷风”的强悍型“人才”。如今大学生“零工资”就业、研究生当保姆都已经不是新闻,如果城管部门有意公开挑选德才兼备的人才,相信不会只有“土匪”可供录用。

老师不是讲台上的“超女”

【异论锋生】

沈阳某中学在高三年级教师的配备上,采取由学生填写“教师意见调查表”的方法,测评不满意率超过30%的教师,不允许担当高三的任课教师和班主任。

(7月23日《新华网》) 授予学生话语权,让学生参加学校管理,这些没有错。但鉴于学校教育的特殊性和学生群体的特殊性,“把学生的意愿放在第一位

考虑”,甚至以30%学生测评为底线决定教师的去留,无疑是对“以学生为本”教育理念的曲解。

文中出现了30%的数字,其科学性、民主性何在?这30%来源于哪部教育法规和著作,无案可稽。如果对某老师的测评,三分之二以上的学生不满意,还有少数服从多数的民主问题。校方既然是尊重学生意见,那只尊重超过百分之三十学生的权利,那剩余的百分之

六七十学生的权利为何就可以无视呢?即便老师的教学方法和表达方式需要改进,但如果老师一味迎合学生的测评,正常的教育教学管理中的批评惩戒被视作“方法不当”“语言暴力”,难道非得逼着老师成为讲台上作秀拉选票的“民选超女”不成?!难道孔子批评白天睡大觉的宰予“朽木不可雕”就是“不当”,就是“暴力”?真是匪夷所思。

(赵学勤 河北 教师)

高考淘汰“创新少年”好尴尬

【热点纵论】

18岁的山东考生潘立群曾获得国际中学生创新成果大奖,今年高考却以379分的成绩被淘汰出局。

(7月23日《新华网》) 教育部门的最终目的是培养更多的创新型人才,而不仅仅是被“格式化”了的“普通劳动者”。正因如此,现行的教育制度也给出了对创新获得成果的学生在高考录取时加分或免试入学的政策,但当潘立群站在了我们面前,却没有一个高校敢于突破制度

规定,将其纳入麾下。真的是成也制度,败也制度。考大学可以加分的鼓励青少年创新的制度,让学子们迸发出了创新的热情,然而,又是因为必须是高一、高二学生的科技创新成果才能获得免试或加分的制度,让高校对这位创新型人才欲迎又止,欲说还休。“不拘一格”的大制度,在高考加分这个小制度面前,也只能是徒唤奈何!培养、选拔、使用创新型人才,原来就应该是“不拘一格”,又岂能仅仅限于“高一、高二学生”?

把潘立群这样的创新型

人才招进高校进行培养,或许会有人认为是占了其他学生的指标,是一种不公平。但真正是人才而不能跨进高校的大门,则是更大的不公平。进而言之,对创新确有成果的创新型人才,我们还要不要拘泥于高校的“招生名额”?看来,要让青少年创新人才如雨春笋般地脱颖而出,就不仅仅是要放宽创新人才免试或是加分政策,而是要建立一个为顺利进入高校深造的“绿色通道”。

(东方言 安徽 职员)